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2023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水务局（乡镇水利站）

项目名称：出租资产维修管护费用

项目实施年度：2023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3/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3/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项目政策、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实施情况等）

为了充分盘活国有资产，维护国有资产安全完整，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根据租金收入的20%计算成本性支出。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单位出租房屋的维修维护费、绿化清杂费、保洁费以及组织征收租金的相关支出等。

二、评价情况（评价思路、方式、做法，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等）

（一）评价思路：依据《中共如皋市委 如皋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如皋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及《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要求，以年初绩效目标为标准，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评价。

（二）评价方式：单位自行组织评价。对照年初绩效目标和年度工作计划，采取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结合、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结合的原则，通过制定方案、搜集数据、数据核验、账务核查、资产盘点、综合分析等多种方式及步骤开展评价工作。

（三）评价做法：成立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局主要负责人负总责，财务审计科牵头，财务会计负责统计整体收支等财务数据，对基本支出绩效进行自我评价，并负责自评内容报审；各水利站负责人分别对本站的人员项目决策、过程管理、支出绩效进行自评。

（四）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本次评价在财政部《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上，结合本单位履职特点和年度工作任务，按照指标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原则共设立6个一级指标、12个二级指标。根据综合分析确定权重，其中决策指标权重12分，过程指标权重18分，成本指标权重5分，产出指标权重25分，效益指标权重30分，满意度指标权重10分。

（五）评价结论：按照评价指标及评分规则，自评100分，绩效等级“优秀”。

三、项目绩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总结的项目绩效）

该项目年初预算数为10.4万元，实际执行10.4万元。通过该项目的执行，充分盘活了国有资产，维护了国有资产安全完整，提高了国有资产使用效益，保障了出租资产能正常发挥资产效益，全年取得资产出租收入71.08万元，超过年初计划16.95万元。

四、存在问题（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原则上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分别归类分条撰写）

无。

五、整改措施（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措施）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 如皋市水务局（乡镇水利站）

项目名称： 出租资产维修管护费用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根据年初指标完成情况的得分。达成年度指标得满分；部分达成或未达成年度指标的根据完成情况占年初目标的百分比以及完成效果确定分值。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达成预期目标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达成预期目标	3	3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目标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达成预期目标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达成预期目标	6	6	
成本	经济成本	总成本	≤10.4 万元	10.4 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金收入完成率	≥100%	136.7%	10	10	
	质量指标	资产符合使用要求	符合	达成预期目标	8	8	
	时效指标	租金征收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目标	7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市级财政收入	≥54.13 万元	71.08 万元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	达成预期目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主管部门考核得分	≥90 分	95 分	10	10	
总计					100	100	